

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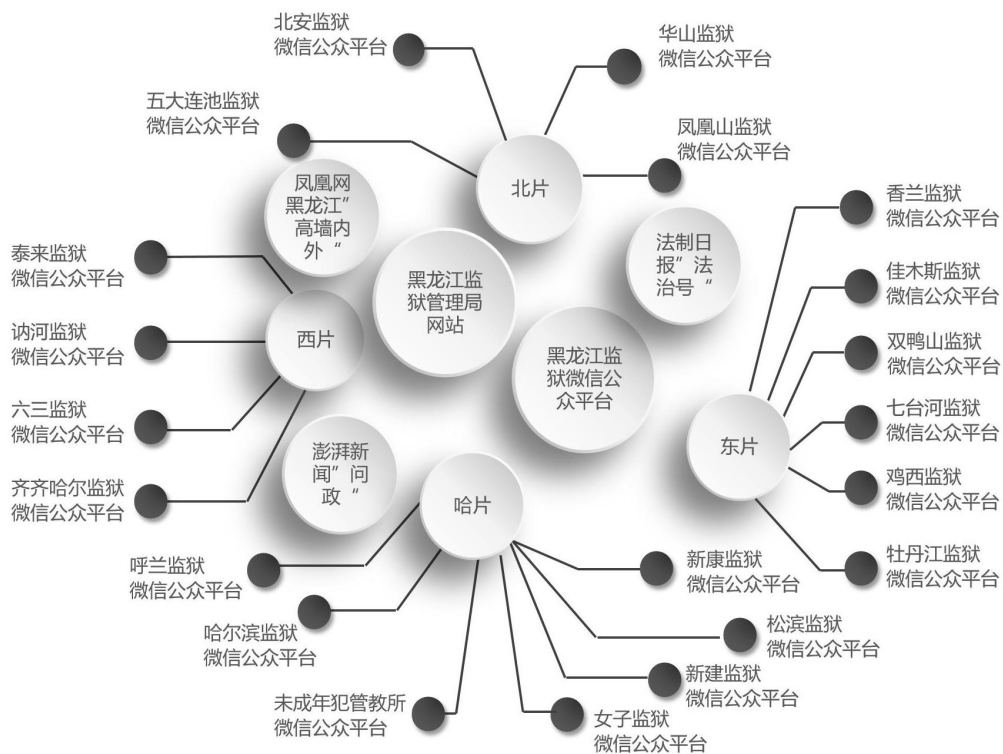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司法部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总要求，以及省政府工作报告“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的要求，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加强政务舆情回应，为促进社会大局稳定发挥积极作用，确保我省监狱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效。

（一）认真学习、落实新《条例》，准确把握公开工作标准。5 月 15 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正式实施，为切实学习宣传贯彻好《条例》精神，在《条例》实施当日，制作了汇集《条例》新规定的微信文章，通过“黑龙江监狱”

官方微信公众号第一时间推送，加大对《条例》的宣传推广力度，确保全省监狱系统将《条例》精神落实到位。9月9日，参加省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组织的全省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讲座，由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的专家深入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如何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使省监狱管理局进一步从管理角度规范全系统的政务公开工作。

(二) 严格信息发布审核程序，把好保密审查关，确保信息公开准确安全。全系统的信息公开以局官方网站和局、狱 22 个官方微信公众号为主阵地进行发布，同时又增加了法制日报“法治号”、澎湃新闻“问政”和凤凰网黑龙江“高墙内外”三个新媒体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在全省范围内形成整体协同、响应迅速的政务新媒体矩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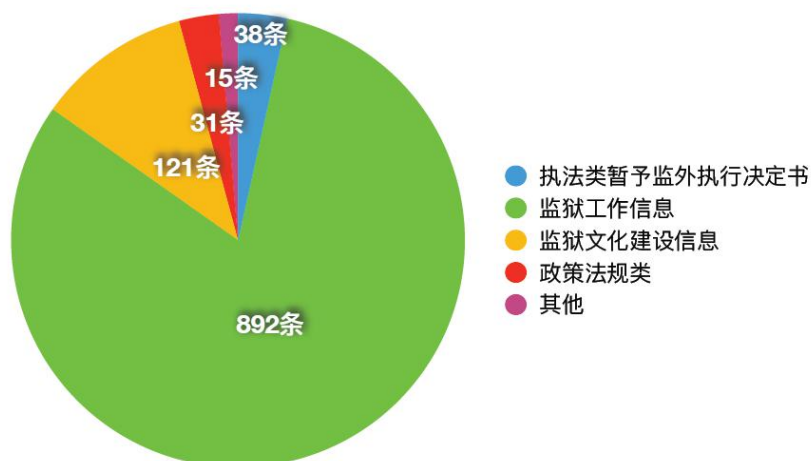
为强化信息发布的管理，制定下发了《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政治部关于加强新媒体平台管理的通知》。同时在信息发布过程中，严格执行省国家保密局《黑龙江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黑保局发〔2009〕6号）和《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关于印发〈机关国家秘密事项一览表〉的通知》（黑狱通〔2015〕118号）的各项规定，坚持先审查，后发布的原则，做到信息发布前填写《黑龙江监狱信息公开审批单》，涉及重大事项和敏感内容的信息需经局办公室进行保密审查，再由局主要领导审核批准发布，切实做到了信息公开“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审查程序，落实了审查责任，把住了信息发布的审查关、保密关和安全关。

（三）网站全新改版，契合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充分发挥平台作用。2019年，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要求及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将原官方网站“黑龙江监狱网”改版为“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网站，并于8月1日正式上线。改版后的网站定位于新闻宣传和政务公开，共有新闻资讯、信息公开、监狱文化、互动交流4个版块，栏目由原来的25个增至31个，单设1个专题位，四大版块结构合理、层次清晰，实现了对监狱新闻、政务信息、监狱文化、互动服务的全面覆盖。首页突出展示全局重点新闻和基层动态，全面关注一线动态，直观了解基层监狱工作；新开设“国家要闻”栏目，

密切关注国家动态；“服务指南”栏目界面改版，通过地图实现直观引导；新开设“视频展播”栏目传播监狱声音，展示民警风采；新开设“天下监狱”栏目，汇集了国内其他监狱的先进管理经验便于民警学习；新开设“理论研究”栏目将业内专家及监狱系统民警的理论研究成果发布便于学习交流；新开设“投诉举报”栏目，通过对信息及时接收、转办和回复，与原有“局长信箱”和“意见征集”栏目一起畅通了有效的咨询、建言及监督的渠道；特色专题位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发挥了重要作用。省监狱管理局党委高度重视局官方网站建设，安排专人负责网站日常运营，委托东北网进行网站服务器的维护、网络安全管理及技术支持。

2019年，省监狱管理局官方网站“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发布信息1097条，其中，公开执法类暂予监外执行决定书38条，占总数的3.5%；公开监狱工作信息892条，占总数的81.3%，公开监狱文化建设信息121条，占总数11.0%；公开政策法规类31条，占总数的2.8%；其他类15条，占总数的1.4%。

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官方网站
2019年发布信息1097条



（四）坚持网站信息适时更新，做到日常运营和管理规范、安全。2019年，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和《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进行了自检自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整改，坚持做到各栏目的适时更新，达到了国务院、省政府关于网站建设和管理的标准和要求。在全省每季度的网站检查及全国网站抽查工作中，省监狱管理局官方网站均为合格网站。在2019年度黑龙江省网络安全应急演练中，省监狱管理局官方网站在2天时间内受到第三方的远程扫描和渗透攻击达70余万次，最终成功防御，保障了网站的安全。

（五）适时监测，有效应对舆情，主动回应关切。一是加强舆情监测，把握收集重点。与北京舆情信息监测部门合作，对全省监狱系统政务和狱务舆情进行24小时监测，涉狱信息能在3

分钟内被抓取并推送到监测员的手机端和电脑端，确保及时获取舆情信息，第一时间进行回应和处置。向省委政法委选报了5名舆情处置工作骨干，参加全省的舆情评论和引导工作。组织46名省直监狱系统舆情工作骨干参加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的舆情培训，提高舆情处置能力。2019年，共发现网络负面信息12件，发生1起舆情，经过及时有效处置，没有被舆论炒作。二是把握舆情研判处置方向，确保舆情态势平稳。省监狱管理局和全省各监狱均建立了《监狱重大突发事件舆情应急处置预案》，省监狱管理局成立舆情处置工作总指挥部，各监狱组建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健全涉狱舆情收集、研判、回应、处置和评估联动的工作机制，确保舆情发生后，能够在第一时间有序有力有效地进行处置。三是把握舆情处置“三同步”原则，有效稳控舆情事件。2019年12月21日发生的七台河监狱舆情事件，监狱及时预警汇报，省厅、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现场指挥，迅速启动应急处置预案。宣传部门牵头联络信息首发媒体，公安、网信协助监测应对，主流媒体及时发布事实，全系统200多名网评员全员网上评论引导，经过通力合作，持续48小时连续应对，此次舆情事件得到了及时有效稳控，没有被舆论炒作。

（六）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和答复工作。省监狱管理局立足本系统受理依申请公开问题的需要，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转办处理和答复程序，明确了答复责任。对申请涉及基层监狱或者局机关多个部门的，由主管领导签

批到责任部门逐项落实，建立了沟通协调机制。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根据不同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进行答复，并在答复申请时做到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

（七）搭建互动平台，畅通线上线下回应渠道。认真做好网站“局长信箱”问题答复工作，全年共收到问题 55 条，回复 49 条，帮助协调解决问题 49 件，回复和解决问题达到了 89%。“局长信箱”通过一对一回复的方式，近距离了解和掌握了服刑人员家属和民警职工关注的问题，通过对问题的转办督办，推动了问题的解决，促进了相关管理机制的完善。例如，在问题转办得到妥善处理后，服刑人员家属向“局长信箱”发来了感谢信，对监狱管理工作给予了理解和支持。同时，在省监狱管理局官方微信公众号“黑龙江监狱”中开通“有话对书记局长说”栏目，听取一线民警的心声，实现了对基层民警诉求的点对点回复功能。新增的这一栏目为局党委了解民警思想动态、倾听民警心声，适时关注并解决民警实际问题提供了新途径。

（八）开展业务培训，推进日常考核，完善管理机制。一是省监狱管理局在业务培训中开设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课程，制订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计划，精心安排培训科目和内容，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准确把握政策精神，提高专业素养，进而提高工作质量。9 月举办了省直监狱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班，各监狱政务公开工作业务骨干 60 余人参加了

培训，省监狱管理局分管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针对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了面对面的指导，就如何依据新《条例》开展黑龙江监狱政务公开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培训班上，重点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修订内容和《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的任务要求和工作标准。二是与社会前沿媒体合作组织培训，提高宣传人员视频制作水平、摄影能力及新媒体文章写作能力，与新时代宣传方式深度融合。与《澎湃新闻》团队合作组织了黑龙江监狱系统新闻宣传培训班。培训侧重思路创新、信息挖掘，重点培养宣传人员从整体策划入手，有计划、有重点地进行新媒体文章的创作，实战效果显著。通过对短视频策划、思路构建的讲解，以及对当前热门的“抖音”视频拍摄的深入介绍，培养了宣传人员灵活多变、适应新媒体时代的宣传思维，创新了政务信息的制作形式，增强了信息的可读性。三是省监狱管理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考核工作。对政务公开项目的公开率、内容的合格率、公开形式的规范性、公开措施的落实和效果等方面进行检查考核，将政务公开工作指标完成情况纳入全年目标考核体系进行常态考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8	6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	2938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设在组织宣传处，由于本部门是业务部门，对于全局制定的可公开的信息掌握不全面，也不及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建议上级部门统一指定政务信息工作管理部门。

二是对新修订的《条例》条款，还需要深入学习，准确把握政务公开标准，做到该公开尽公开，切实做到监狱工作主动接受监督、提高执法公信力。下一步，将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班，对全系统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培训，提高主动公开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利用新媒体传播的优势扩大公开覆盖面。“黑龙江监狱”官方微信公众号在2019年共发布微信稿件737篇，95%的文章点击量过千，单篇最高点击率5.7万余次，10篇文章的点击

率达到1万以上。

目前，“黑龙江监狱”官方微信公众号在中国长安网、中央政法委长安剑微信公众号和新榜联合发布的“全国政法系统微信影响力排行榜”司法行政系统榜单中多次入围，其中，2月和11月均排在第12位，尤其是11月的排名为全国监狱系统微信公众号之首。在法制网舆情监测中心全年的全国司法行政微信号影响力周排行榜中，“黑龙江监狱”微信公众号多次入围前20名，其中第257期周排行榜，“黑龙江监狱”夺得季军。“黑龙江监狱”新媒体平台较强的影响力使监狱政务信息得到了有效传播。

（二）加强与媒体合作，借助媒体力量，讲好监狱故事。与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社会与法频道合作，树立黑龙江监狱形象，扩大监狱工作的社会效应。今年，积极与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社会与法频道沟通协调，先后深入呼兰监狱、双鸭山监狱拍摄了《法治的阳光——“火凤凰”涅槃记》和《从心开始——谎言背后》两部反映我省监狱工作亮点的专题片，并在社会与法频道播出，展现了监狱民警在改造罪犯过程中的无私奉献和勇于担当，使社会更加了解监狱，有利于提升监狱工作的社会形象。

与凤凰网合作，在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积极宣传监狱与祖国共同发展的历程。在凤凰网黑龙江开设的“高墙内外”和“坚守者”专题位，全年刊发71篇图文和视频报道，适时向社会传播监狱正能量。凤凰网视频制作组先后深入佳木斯监狱和凤凰山监狱拍摄制作了《致敬开拓者|佳木斯监狱离休干部朱全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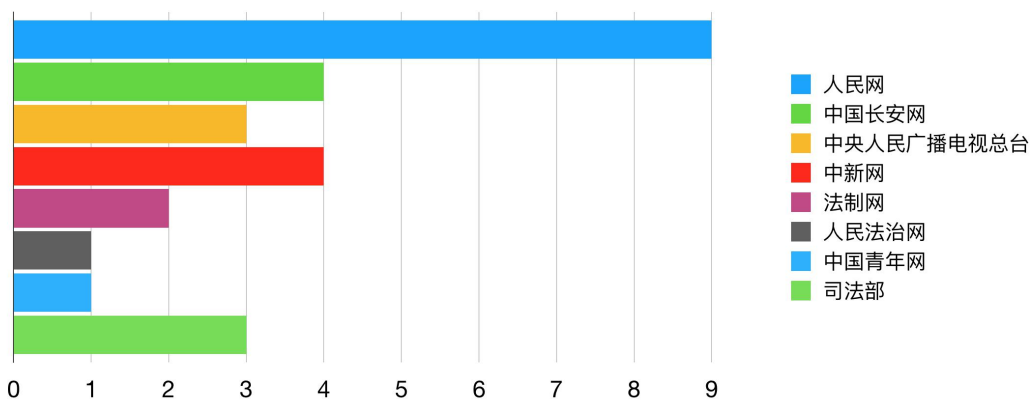
初心不改 信仰长存》和《凤凰山监狱与祖国共芳华》两部宣传片，分别介绍了与祖国共同成长的老一代监狱民警的人生经历，树立起监狱民警为党和国家甘愿奉献青春的宝贵精神。

与黑龙江电视台《新闻夜航》栏目合作，大力宣传监狱民警忠诚、担当，为平安龙江建设无私奉献，在社会需要的时刻挺身而出的良好形象。《父女掉进冰窟 路过民警出手相救》《讷河监狱民警侯圆圆离世捐献眼角膜》《男子心跳突然停止，这位监狱医生站了出来……》《未成年犯管教所民警王丹制止斗殴事件》《最美奋斗者——监狱警察的一天》《不忘初心：坚守岗位二十八年》等报道为监狱民警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2019年在新闻媒体上发表报道198篇。其中，国家级媒体27篇，省级媒体171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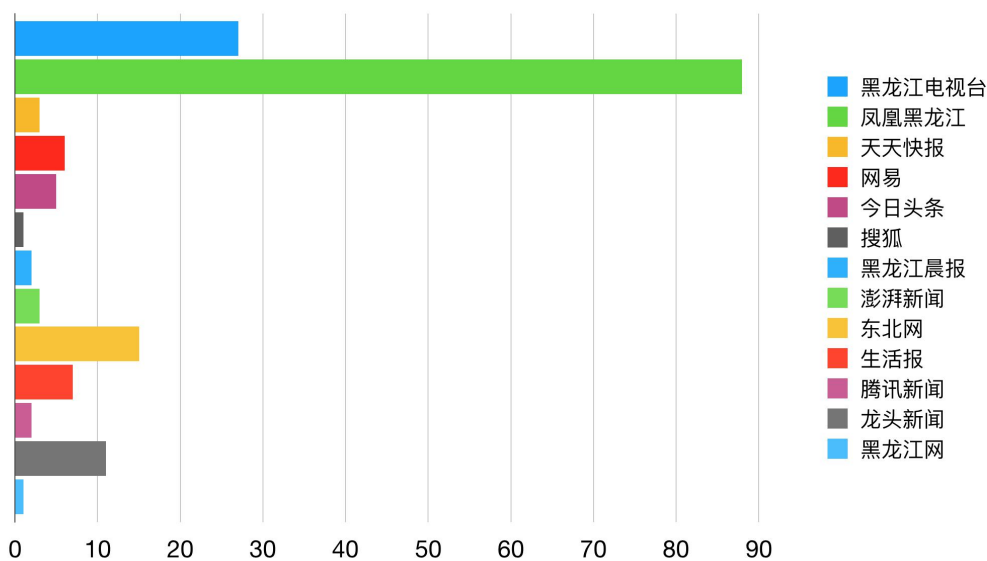
国家级媒体：中央人民广播电视总台3篇，法制网2篇，人民网9篇，中新网4篇，中国长安网4篇，人民法网1篇、中国青年网1篇，司法部3篇。

2019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在国家级媒体发表报道情况



省级媒体：黑龙江电视台 27 篇，凤凰黑龙江 88 篇，天天快报 3 篇，网易 6 篇，今日头条 5 篇，搜狐 1 篇，黑龙江晨报 2 篇，澎湃新闻 3 篇，东北网 15 篇，生活报 7 篇，腾讯新闻 2 篇，龙头新闻 11 篇，黑龙江网 1 篇。

2019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在省级媒体发表报道情况



(三)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思路。2020 年，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继续聚焦依法治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积极适应建设平安监狱、法治监狱和智慧监狱工作新常态，继续深化和完善监狱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加大新闻宣传力度，全面提升监狱形象。全面加强宣传队伍建设，培养能力全面、特长突出的宣传骨干。充分发挥基层宣传骨干的主观能动性，把好方向关，鼓励自主创新，逐步建立一支有原则、有激情、有思路、有能力的宣传队伍。充分发挥微信、网站两个宣传平台的特点和优势。微信平台侧重于全系统共

同关注的热点新闻，抓住能引起一线民警共鸣的信息，更多挖掘故事性强、有吸引力的稿件；网站以真实、及时、准确标准严格要求，全面报道监狱新闻、监狱工作纪实等动态消息。扩大传播效果，充分利用微信和手机版网站的传播优势，持续吸引关注，充分发挥互联网时代的信息互联效应。持续加强视频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现有设备，在实际拍摄中积累素材、积累经验，提高摄影摄像人员的创新意识、协作意识。进一步指导基层单位之间的合作，扩大信息共享。进一步加强与媒体的合作，借助媒体力量，讲好监狱故事，传播监狱正能量。

二是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结合全局工作实际，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总要求，重新制定《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分解信息公开任务，拓宽公开载体，充实信息公开内容，切实做好2020年监狱信息的公开工作。加强省监狱管理局官方网站建设。坚持从信息公开实际需要出发，充分利用改版优化后的官方网站信息公开栏目，确保局网站发挥信息公开的主阵地作用。

三是加强日常舆情监测，重新制定重大突发事件舆情处置预案。总结舆情监测软件的使用和监测人员日常监测工作开展情况。适时调整监测人员，建立工作群，并根据工作需要群里邀请软件公司技术人员答疑和指导，提高日常监测工作质量。结合

网络形势的变化及各单位部门和人员的调整，2020 年要重新制定舆情处置预案，确保舆情事件发生后有抓手、有措施，能够及时有效地管控舆情态势。